

詳註  
校正

三蘇文集

子由集  
唐軾著

詳註  
校正

# 欒城集卷之六

宋眉山蘇轍子由著

後學紹興湯壽銘滌先訂  
蕭山謝璿政齊註

中書舍人論時事

論西事狀

右臣伏見西夏頃自秉常之禍。人心離貳。梁氏與人多二族。分據東西廂兵馬。勢力相敵。疑阻日深。入寇之謀。自此衰息。朝廷略加招納。隨卽伏從。使介相尋。臣禮甚。只自今年春末夏初以來。始有桀心。出兵數萬。掩襲涇原。殺虜弓箭手數千人。復歸巢穴。朝廷方事安衆。難於用武。接以君臣之禮。加以冊命之恩。特遣使人厚賜金幣。戎狄獸心。敢爲侮慢。輒以地界爲詞。不復入謝。至於坤成賀使。亦遂不遣中外臣子。聞者無不憤怒。思食其肉。臣忝補侍從。主憂臣辱。義不辭勞。臣擢小小官。列於禁近。議論幾事。旣其本職。感激思報。宜異常人。是以冒昧獻言。不避罪戾。庶幾聖意由此感悟。雖被譴逐。臣不恨也。臣竊惟當今之務。以爲必先知致寇。

之端由審行事之得失然後料虜情之所在定制敵之長算誠使四者畢陳於前羌戎小醜勢亦無能爲也董旼本與西夏世爲仇讐元昊之亂仁宗賴其牽制梁氏之篡神宗藉其征討世効忠力非諸番之比乃者董旼老病其相阿里骨擅其國事與其妻契丹公主殺其二妻心牟氏其大將鬼章及溫溪心等皆心懷不服阿里骨欺罔朝廷自稱董旼嗣子朝廷不察情僞不原逆順卽以節鉞付之謀之不臧患自此起阿里骨旣知失衆虐用威刑衆心日離而鬼章自謂與阿里骨比肩一體顧居其下心常不悅夏人乘此間隙折節下之先與阿里骨解仇結懼令轉說鬼章舉兵入寇復誘晉人多保忠令於涇原竊發黨與旣立羽翼旣成是以敢肆狂言以動朝聽向若阿里骨以董旼之死來告立嗣朝廷因其所請遍問鬼章溫溪心等以誰實當立若衆以阿里骨爲可立則旣立之後衆必無詞若以爲不可則分董旼之舊科以三使額授此三人阿里骨無僥倖之命鬼章無怨望之意則夏人無與爲援安能動搖加以數年以來朝廷本厭兵事羌中測知此意亦以自安頃者忽命熙河點集人馬大城西關仍云來年當築龕谷聲實旣暴虜心

不甯舉兵自強。釁亦由此。此所謂致寇之端由也。先帝昔因梁氏篡逆之禍。舉兵誅討。侵攘地界。爲怨至深。羌虜之性。重於復讐。計其思報之心。未嘗一日忘也。徒以喪亂相繼。兵力凋殘。陛下臨御之初。意切懷納。是以連年入貢。以休息其民。雖有恭順之言。蓋亦非其本意矣。假令犯順。固猶有詞。今朝廷因其承襲之後。賜之冊命。捐金錢二十餘萬緡。以爲之禮。彼既與我有君臣之分。然後可責以忠順之節。朝廷此舉。於義甚長。而羌虜無謀。遂肆桀傲。內則其國中士民。自知其不直。必不爲用。外則中國兵將。皆有鬪志。易以立功。曲直之幾。於此始定。雖棄捐金幣。以封殖寇讐。小人謂之失策。而分別曲直。以激勵將士。智者謂之得計。此所謂行事之得失也。元昊本懷大志。長於用兵。亮祚天付凶狂。輕用其衆。頃爲邊患。皆歷歲年。然而國小力微。終以困斃。今梁氏專國。素與人多不協。內自多難。而欲外侮中原料。其奸謀。蓋非元昊亮祚之比矣。意謂二聖在位。恭默守成。仁澤之深。遠近所悉。旣無用武之意。可肆無厭之求。蘭會諸城。鄜延五寨。好請不獲。勢脅必從。以爲狂言一聞。求無不得。今朝廷旣已漸爲邊備。益兵練將。則羌虜之心。已乖本計。不行。

過秋冬寒涼之後。小小跳梁以嘗試朝廷而已。若朝廷執意不搖。守邊無失。則款塞請盟。本無愧恥。若朝廷用心不一。惟務求和。則求請百端。漸不可忍。此所謂虜情之所在也。凡欲應敵。必先正名。夏人初起邪謀。必有二說。其一以爲慢詞既達。則地界可得。無窮之請。因以滋彰。其二以爲雖不得地。實亦無損。猖狂力屈。稍復求和。中國厭兵。勢無不許。方其不遙。則張皇事勢。夸示諸戎。及其柔伏。則略爲恭順。使中國黽勉而聽。今朝廷遣兵積粟。地界之請。固已不從。然而號令未明。逆順未著。臣恐夏人未知朝廷不憚用兵之意。無以折其奸心。又恐將來奸窮力屈。略修臣禮。便與講和。要約不堅。必難持久。昔趙欲與秦爲媾。其謀臣虞卿。以爲從秦爲媾。不若從齊爲媾。於是東結齊人。而秦人自至。區區之趙。尙知出此。而况堂堂中國。畏避畜縮。媿於無事。不一分別曲直。而反聽命於羌人哉。臣願陛下明降詔書。榜沿邊諸郡。其大意略曰。夏國頃自亮祚喪亡。先帝舉兵弔伐。旣絕歲賜。復禁和市。羌中窮困。一絹之值。至十餘千。又命沿邊諸將吏。迭行攻討。橫山一帶。皆棄不敢耕。窮守沙漠。衣食併竭。老少窮餓。不能自存。朕統御四海。均覆無外。閔此一

方窮而無告。遂勅諸道帥臣禁止侵掠。自是近塞之田。始復耕墾。既通和市。復許入貢。使者一至。賜予不貲。販易而歸。獲利無算。傳聞羌中。得此厚利。父子兄弟。始有生理。朕猶念孤童幼弱。部族攜貳。若非本朝賜之策。命假以寵靈。則何以威伏酋豪。保有疆土。是時朝士大夫。咸謂夷狄反覆。心未可知。使者將行。言猶未已。朕有存亡繼絕之志。欲修祖宗爵命諸侯之典。以爲甯人負我。斷而不疑。故遣使出疆。授以禮命。金錢幣帛。相屬於道。邊人父老。觀者太息。以爲仁義之厚古所未有。而狼子野心。飽而背德。不遺謝使。不賀坤成。朕以君道撫之。而不以臣禮報。朕天地所疾。將相咸怒。朕惟狂謀逆節。止其一二姦臣。國人何辜。當被殺戮。是以弭兵安衆。未議攻討。然而逆順之理。不可不明。其令沿邊諸將。飭勵兵馬。廣爲儲峙。敢有犯塞。卽殺無赦。彼旣背逆天理。不有人禍。必有鬼誅。姑修吾疆。以待其變。臣料此命一出。羌人愧畏。雖未卽款伏。而姦計沮屈。無以號令其下。諸路兵民。知彼曲我直。人思致死。勇氣一發。邊聲自倍。此必然之勢也。今朝廷日夕備邊。常若寇至。而但曲加隱忍。不降此命。使虜衆一旦犯境。終亦不免交鋒。若聽臣此言。要之亦

不出兵。坐而待敵。初無有異。而使士氣感忿以思戰。虜情知難而自屈。求和之請。其至必速。此所謂制敵之長算也。臣竊聞朝廷近已添屯兵將。增廣邊儲。議絕和市。使熙河帥臣招來阿里骨。鬼章溫溪心人多保忠等。此兵法所謂上兵伐謀。不戰而屈人者。陛下若能饒之以金錢。而寬其繩墨。使將帥得盡其心。間諜得盡其力。則事無不成。而虜漸可制矣。然有一事似非臣所得言者。但以蒙國厚恩。不敢不盡。昔熙甯元豐之間。所行政令。雖未必便民。然先帝操之以法。濟之以威。是以令無不從。而事無不舉。頃者朝廷削去苛法。施行仁政。可謂善矣。然而刑政不明。多行姑息。中外觀望。靡然有縱弛怠惰之風。平居無事。姑以媿安可耳。今虜方不順勝負之變。蓋未可知。緩急之際。威令無素。何以使衆。臣謂宜因事正法。以明示天下。臣前所言。去歲大臣承用阿里骨。欺罔之奏。授以節制。致令鬼章懷憤入寇。夏人乘釁違命。此則當時宰相樞密使副苟簡無謀之罪也。近者涇原賊騎至者數萬。殺掠數千。斥候不明。備禦不及。熙河賊退。經今累月。而殺傷焚蕩之奏。至今未止。此則將帥弛慢。不畏朝廷之罪也。陛下恬不爲怪。略無責問。政之不修。孰大

於此中外相視。以爲疑怪。朝廷方將使人蹈白刃。赴湯火。臣有以知其不能矣。昔公孫弘爲相。諸侯有逆謀。請歸侯印以塞責。諸葛亮爲相。任馬謖不當。請自貶三等。以右將軍領事。蓋大臣體國。不惜身自降黜。爲衆行法。今陛下何不取去歲冊命阿里骨與議大臣。不論去位在位。皆奪一官。至於兩路將帥。雖寄任不改。而法不可廢。皆使隨罪行罰。以此號令四方。庶幾知所畏憚。政修於朝廷之上。而敵人恐懼於千里之外。勢之所至。不足怪也。今陛下未能正羣臣。而望西羌之畏威。不可得矣。臣聞范仲淹守慶州。因葛懷敏之敗。請以任將非人。因兩府遜謝。損其勳爵而復其位。以激勵諸將。感慰邊兵。時雖不用。而范仲淹之言。至今惜之。臣雖不敏。究觀往事。以爲可施於今。不敢默也。小臣狂僭。鉞斧之誅。無所逃避。惟陛下裁察。取進止。

秉常

之禍

見前梁

涇州

名今甘

原州

名故城在今

甘肅

鎮原縣東

坤成

宋史禮志哲宗卽位

諡

日爲

坤

董

毗

四蕃首領父

斯羅

仁宗加保順

軍節度使

斷羅卒

董

毗

嗣立

元

成節

元

神宗

藉其征討

約

期

分

三路

與官軍會

兵

阿里骨

董

毗

養子本于闐人

董

熙河

元

神

宗

藉其征討

元豐四年

伐夏

董

毗

出

兵

阿

里

骨

董

毗

養子本于闐人

董

熙河

見

西關  
豐五年置尋鹿元龜谷

名屬蘭州

亮祚

元昊子廟

蘭州

見前會

州名今甘肅

寧二縣

鄜延

前趙欲秦與爲媾六句

秦閩趙邠既解圍趙王使趙邠約事于秦割六縣而媾虞卿謂趙王曰秦索六城

子王而王以六城賂齊齊秦之深讎也得王之六城并力西擊秦齊之聽王不待辭之畢也則是王失之于齊而取償于秦也趙王曰善使虞卿東見齊王未返而

秦使已在趙

公孫弘三句

漢書本傳淮陰謀反弘自以爲無功

矣見史記

句荀漢後主建興六年諸葛亮率軍攻祁山使馬謖督諸軍在前與魏將張郃戰于街亭謖違亮節度大爲郃所破亮還漢中戰謖以諭衆上疏請自貶三等于是以亮爲右將軍行丞相事所總統如前見三國志本傳葛懷敏之敗仁宗慶歷二年趙元昊寇鎮戎軍

論開孫村河荀子孫材地名在今直隸濮陽縣東北

臣爲戶部右曹兼領金倉一部任居天下財賦之半適當中外匱竭不繼之時日夜憂惶常慮敗事竊見左藏見緝一月出納之數大抵皆五十餘萬略無贏餘其他金帛諸物雖小有羨數亦不足賴臣之愚怯常恐天災流行水旱作沴西羌旅距邊鄙繹騷河議失當賦役橫起三事有一大計不支雖使桑羊劉晏復生計無從出矣而况於臣之駕下乎今者幸賴二聖慈仁恭儉天地垂睠諸道秋稼稍復成熟雖京西陝西災旱相接而一方之患未爲深憂羌人困窮旋聞款塞惟有黃

河西流議復故道。事之經歲役兵二萬人。蓄聚梢椿等物三千餘萬方。河朔災傷困弊之餘。興必不可成之功。吏民竊嘆勞苦已甚。而莫大之役。尚在來歲。天啓聖意灼知民心。特召河北轉運司官吏。訪以得失。近聞回河大議。已寢不行。臣平日過憂頓然釋去。然尙聞議者固執開河分水之策。雖權罷大役。而兵工小役竟未肯休。如此則河北來年之憂。亦與今年何異。今者小吳決口入地已深。而孫郝所開丈尺有限。不獨不能回河。亦必不能分水。况黃河之性。急則通流。緩則淤澱。旣無東西皆急之勢。安有兩河並行之理哉。縱使兩河並行。不免各立堤坊。其爲費耗。又倍今日矣。臣聞自古聖人不能無過。過而能改善莫大焉。故君子之過。如日月之食。過也人皆見之。更也人皆仰之。朝廷舉動義當如此。今議河失當。知其害人中道而復本。何所愧。雖使天下知之。亦足以明二聖憂民之深。爲之改過不吝。今乃顧惜前議。未肯曠然更張。果於遂非。難於遷善。臣實爲朝廷惜之。然臣聞議者初建開河分水之策。其說有三。其一曰。御河堙滅。失饋運之利。其二曰。恩冀已北漲水爲害。公私損耗。其三曰。河徙無常。萬一自北界入海。邊防失備。凡其所以

熒惑聖聰。沮難公議。皆以三說藉口。夫河決西流。勢如建瓴。引之復東。勢如登屋。雖使三說可信。亦莫如之何矣。况此三說。皆未必然。臣請得具言之。昔大河在東。御河自懷衛經北京。漸歷邊郡。饋運既便。商賈通行。今河既西流。御河堙滅。失此大利。誰則不知。天實使然。人力何及。然議者能復澶淵故道。則御河有可復之理。今河自小吳北行。占壓御河故地。雖使如議者之意。自北京以南折而東行。則御河堙滅已一二百里。亦無由復見矣。此御河之說不足聽。一也。河之所行。利害相半。夏潦漲溢。浸敗秋田。濱河數十里。爲之破稅。此其害也。漲水既去。淤厚累尺。粟麥之利。比之他田。其收十倍。寄居丘冢。以避淫潦。民習其事。不甚告勞。此其利也。今河水在西。勢亦如此。遠爲堤坊。不與之爭。正得漢賈遜治河之意。比之故道。歲省兵夫。稍芟其數。甚廣而故道已退之地。桑麻千里。賦稅完復。爲利不貲。安用逆天地之性。移西流之憂。爲東流之患哉。此恩冀以北漲水爲害之說不足聽。二也。河昔在東。自河以西。郡縣與虜接境。無山河之限。邊臣建爲塘水。以捍胡馬之衝。今河既西行。則西山一帶。胡馬可行之地。已無幾矣。其爲邊防之利。不言可知。然

議者尙恐河復北徙。則海口出虜界中。造舟爲梁。便於南牧。臣聞虜中諸河自北南注。以入於海。蓋地形北高。河無北徙之道。而海口深浚。勢無徙移。臣雖非目見。而習北方之事者。爲臣言之。大略如此。可以遣使按視。圖畫而知。此河入虜界邊。防失備之說不足聽。三也。臣願以此三說質之議者。則開河分水之說。誠不足復爲矣。又臣訪聞今歲四五月間。河上役兵勞苦無告。嘗有數百人持板築之械。訪求都水使者。意極不善。賴防邏之卒。擁拒而散。盛夏苦役。病死者相繼。使者恐朝廷知之。皆於垂死放歸本郡。斃於道路者不知其數。若今冬放凍來歲春暖。復調就役。則意外之患復當如前。臣不知朝廷何苦而不罷此役哉。今建議之臣。恥於不效。而堅持之於上。小臣急於利祿。不顧可否。隨而和之於下。上下膠固。以罔朝廷。其間正言不避權要。纔一二耳。然事非本職。亦不敢盡言。臣以戶部休戚。計在此河。若復讎默。誰當言者。惟斷自聖心。盡罷其議。則天下不勝幸甚。取進止。

戶部右曹宋初以天下財賦歸之三司。本部無職掌。元豐官制行罷。三司歸戶部。凡官十有三。尙書一人侍郎二人。郎中員外郎左右曹各二人。部右曹宋初以天下財賦歸之三司。本部無職掌。元豐官制行罷。三司歸戶部。凡官十有三。尙書一人侍郎二人。郎中員外郎左右曹各二人。度支金部倉

部各二人。左藏名庫

黃河西流二句

宋史。河渠志。哲宗卽位時。河流雖北而吳孫

之決既未塞。既而又決大名之小張口。河北諸郡皆被水患。知澶州王令圖建議。

岸修進鋸河。辦約河勢于北。是同河東流之議。起元祐元年詔。祕書監張問相度。

復請于南樂大名。埽閉直河井簽河分村口以解北京向下水患。于是減河水之議復起。

開河分水句見上 小吳

小吳在

直隸濮陽縣東。御河亦名永濟渠。卽今衛河。隋大業四年所開。

恩州名卽貝州今直隸清河縣今冀州名今直隸冀縣懷州名今直隸沁陽縣直

衛河。穀汲縣名今直隸大名縣。北京宋以大名府爲北京今直隸大名縣。

澶淵卽澶州領濮陽等縣。七宋熙寧元豐中河屢決于澶州之境。自元豐四年

後河決小吳。自澶注入御河。由是澶州之患稍緩。

賈遜治河時人奏治河三策爲河防名論。

邊臣建

爲塘水二句。太宗時何承矩上疏。請于安順砦西引易河導水東注于海。資其陂

利以實邊。設險固戎之要策也。詔從其議。見宋史前

再論回河劄子。築劄用以奏事。非奏非狀者。詔之劄子。回河見前篇。

臣頃聞朝廷議罷回河來年當用役兵開河分水。臣以爲天下財賦匱竭。河朔災傷之後。民力未復。未堪此役。轍奏言不便。既而采察衆議。聞河北轉運使謝卿材到闕。倡言於朝曰。黃河自小吳決口。乘高注下。水勢奔快。上流堤坊無復決怒之患。而下流湍駛。行於地中。日益深浚。朝廷若以河事付臣。臣請不役一夫。不費一

金十年之間。保無河患。大臣以其異已。罷歸本任。而使王孝先。俞瑾。張景先三人。重畫回河之計。三人利在回河。雖言其便。而亦知其難成。故於議狀之末。復言若將來河勢變移。乞免修河官吏責罰。都下洶洶傳笑。以爲口實。蓋回河之非。斷可知矣。然近日復聞內批降付三省。如云若河流不復故道。終爲河朔之患。外廷疎遠。不知此說信否。然衆心憂懼。深恐羣臣由此觀望。不敢正言得失。臣職在財賦。憂責至深。不敢畏避誅戮。願畢陳其說。方今回河之策。中外講之熟矣。雖大臣固執。亦心知其非。無以藉口矣。獨有邊防一說。事係安危。可以竦動上下。伸其曲說。陛下深居九重。羣言不得盡達。是以遲遲不決耳。昔真宗皇帝親征澶淵。拒破契丹。因其敗亡。與結歡好。自是以來。河朔不見兵革。幾百年矣。陛下試思之。此豈獨黃河之功哉。昔石晉之敗。黃河非不在東。而祥符以來。非獨河南無虜憂。河北亦自無兵患。由此觀之。交接夷狄。顧德政。何如耳。未聞逆天地之性。引趨下之河。升積高之地。興莫大之役。冀不可成之功。以爲設險之計者也。昔李垂。孫民等號知河事。嘗建言。乞導河西行。復禹舊迹。以爲河水自西山北流。東赴海口。河北諸州。

盡在河南。平日契丹之憂，遂可無慮。今者天祚中國，不因人力，河自西行，正合昔人之策。自今以往，北岸決溢漸及虜境，雖使異日河復北徙，則虜地日蹙，吾土日紓。其爲憂患，正在契丹耳。而大臣過計，以爲中國之懼，遂欲罄竭民力，導河東流，其爲契丹謀，則多爲朝廷慮，則疎矣。議者或謂河入虜境，彼或造舟爲梁，長驅南牧，非國之利。臣聞契丹長技在鞍馬舟楫之利，固非所能且跨河繫橋，當先兩岸進築馬頭，及伐木爲船，其功不細。契丹物力寡弱，勢必不能就使能之。今兩界修築城柵，比舊小增，輒移文詰問，必毀而後已。豈有坐視大役，而不能出力止之乎？假設虜中遂成橋，黃河上流盡在吾地。若汾河州郡多作戰艦，養兵聚糧，順流而下，則長艘巨纜可以一炬而盡形格勢禁。彼將自止矣。臣竊怪元老大臣久更事任，而力陳此說，意其謀已出口，重於改過，而假此不測之憂，以取必於朝廷耳。不然，豈肯于天下困弊，河朔災傷之後，興數十萬夫，費數千萬物料，而爲萬無一成之功哉？夫人役既興，勢不中止，預約功料，有少無多，官不獨辦，必行科配，官出其一，民出數倍，公私費耗，必有不可勝言者矣。苟民力窮竭，事變之出，不可復知，飢

餌相逼。必爲盜賊。昔秦築長城以備胡。城既成而民叛。今欲回大河以設險。臣恐河不可回。而民勞變生。其計又出秦下。異日雖欲悔之。不可得也。陛下數年以來。休養民力。如恐傷之。今河以安流。契丹無變。而强生瘡痏。以擾之。非計之得也。故臣願陛下斷之於心。罷此夫。投留神察之。自河決小吳。於今九年。不爲不久矣。然虜恭順。與事祖宗無異。陛下誠重違大臣。姑復以三年觀之事。久情見大臣之言。與天下公議。可以坐而察也。臣不勝區區憂國之誠。干犯斧鉞。死無所避。取進止。

開河分水小吳

俱見前篇

三省

見前

親征澶淵四句

真宗時

契丹入寇

抵澶州帝用

事寇

準策

自將禦之

契丹請盟而退

事寇

大中祥符

真宗年號

李

在景德元年  
澶淵見前

石晉之敗

晉出

梁開運

三年

遼大

舉侵晉

遣兵

主

重貴

以田晉遂以亡

祥符

真宗年號

大中祥符

真宗年號

李

垂形勝宋  
聊城人

真宗時官館閣校理

上導河

故道時論重之

孫民

按宋史河渠志作

西山

見前

御史中丞論時事

乞罷熙河修質孤勝如等寨劄子

熙河見前質孤勝如二寨神宗元豐五年置屬蘭州蘭州治蘭泉今甘肅皋蘭縣

臣伏見西夏輕狡。屢臣屢叛。爲患莫測。昨與延安商量地界。遷延不決。捨歸本國。招之不至。邊人之議。始謂地界自此不可復議。而坤成賀使亦當不至矣。今者天

誘其衷。使者旣已及境。而地界復議如故。方其未遽告絕。招懷之計猶可復施。此實中國之利也。然臣恐朝廷忽而不慮。不於今日窮究端由。窺其釁隙。必俟邊患旣起。而後圖之。則無及矣。臣聞熙河近日創修質孤勝如二堡。侵奪夏人御莊良田。又於蘭州以北過河二十里。議築堡寨。以廣斥候。夏人因此猜貳。不受約束。其怨毒邊吏。不信朝廷。不言可見矣。徒以賜歲至厚。和市至優。是以勉修臣節。其實非德我也。使之稍有便利。豈肯帖然不作過哉。何者。中國旣失大信。則夷狄不可復責故也。臣竊聞朝廷之於西夏。棄捐金帛。割裂疆土。一無所愛者。累年于茲矣。而熙河帥臣與其將吏。不原朝廷之心。徼求尺寸之利。妄覬功賞。以害國事。深可疾也。頃年熙河築西關城。聲言次築龕谷。鬼章疑懼。遂舉大兵攻擾。一路瘡痍。至今未復。今旣城質孤勝。如其勢必及龕谷。夏人驚疑。正與鬼章事同。由此言之。則曲在熙河。非夏人之罪也。夫蘭州之爲患。所從來遠矣。昔先帝分遣諸將入界。李憲當取靈武。畏怯不敢深入。遂以此州塞責。自是以來。築城聚兵。完械積粟。勞費天下。動以千萬爲計。議者患之久矣。好事之臣。因此講求遺利。以爲金城本漢屯。